附件1: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**一、餐饮食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2年第10号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、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酱卤肉制品(自制)的抽检项目包括铬(以Cr计)、胭脂红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2.酱腌菜(自制)的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、脱氢乙酸。

3.辣椒调料(餐饮)的抽检项目包括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苏丹红Ⅰ、苏丹红 Ⅱ、苏丹红Ⅲ、苏丹红 Ⅳ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、罗丹明B。

4.花生及其制品(餐饮)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、环己基氨基磺酸钠(甜蜜素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**二、粮食加工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卫生部公告[2011]第4号 卫生部等7部门《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1.发酵面制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环己基氨基磺酸钠(甜蜜素)、二氧化钛、甲醛次硫酸氢钠（吊白块）。

2.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、铅。

3.小麦粉的抽检项目包括滑石粉、苯并（a）芘、过氧化苯甲酰、二氧化钛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。

**三、淀粉及淀粉制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批准β-半乳糖苷酶为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等的公告（2015年第1号）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粉丝粉条的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铝的残留量。

**四、豆制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的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、铝的残留量。

**五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菜籽油的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KOH)、过氧化值、苯并（a）芘、溶剂残留、铅(以Pb计)。